

農會漁會擔任保險人之農業保險爭議案件調處撤回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前因農業保險爭議事件，依農會漁會擔任保險人之農業保險爭議調處辦法第2條規定，於民國 年 月 日填具申請書向貴中心申請調處（貴中心案號： 號）。

二、就上開爭議事件之調處申請，現因下列原因，申請人予以撤回：

保險人已依申請人意見辦理（是否經本中心協助是，否）

已與保險人和解（是否經本中心協助是，否）

爭議已釐清（未和解）（是否經本中心協助是，否）

另尋其他途徑救濟

其他， _____

此致

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

申請人： 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 _____

法定代理人/代理人： 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